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祁环评[2025] 10 号

关于《祁东县人民医院永昌分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祁东县人民医院：

你院《关于申请祁东县人民医院永昌分院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的请示》和长沙楚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祁东县人民医院永昌分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参说明》已收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专家技术审查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院总投资8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55.1万元，在祁东县永昌街道黄土居委会圣云大道北侧星洪大道东侧建设祁东县人民医院永昌分院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为159195.97 m²(238.79亩)；其中建筑用地面积为22328.07 m²；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医院规划设计为三级乙等综合医院床

位数为1180床，建设1栋门诊楼、1栋医技楼、2栋住院楼、1栋传染病楼、1栋办公楼、库房、液氧站、垃圾站及污水处理站、120指挥中心、安保中心、营养食堂、人防口部、地下室等及其他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为116929.13 m²；预留用地用途为景观疗养花园，不涉及医院床位数增加。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书》所列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服务范围进行建设，严格落实《报告书》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从环保角度，我局原则同意本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必须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在施工过程中，建材运输装卸、堆放、搅拌浇砌等作业产生的扬尘，采取及时洒水，有效控制扬尘，建设围挡；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禁止高噪声设备夜间十点至翌日凌晨六点作业；装修废弃材料、废砂浆、废石料等建筑垃圾应尽量回收利用；多余的废弃土石方运送至祁东县人民政府指定场所填埋。

2、加强营运期废气的环境管理工作。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锅炉燃烧废气、污水处理站恶臭、油烟废气、汽车尾气、垃圾中转站恶臭、中药异味和柴油发电机燃油废气。锅炉燃烧废气采用清洁能源管道天然气，采用国内领先低氮燃烧技术，产生的锅炉燃烧废气经排烟系统引至楼顶达到《锅

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的标准后高空排放（DA001）；污水处理站恶臭采用污水处理站所有水池均采用地埋封闭式（加盖），只留必要的检修口，定期投放除臭剂，采用离心风机收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DA002）；油烟废气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内置烟道引至屋顶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排放；汽车尾气在地面停车场及地下停车场排放口周边种植绿化带，地下停车场设置排风兼排烟系统；垃圾中转站恶臭采取垃圾日产日清，安排专人进行消毒，定期投放除臭剂以及加强院区绿化；中药异味加强通风；柴油发电机燃油废气选用油耗低的设备，且使用含硫量低的轻质柴油作燃料，产生的柴油发电机燃油废气经排烟系统引至排风风井排放，排烟系统排风口安排在地面空旷的地方或者远离主体建筑、人行道和公共活动场所。

3、加强运营期废水的环境管理工作。项目医疗综合废水：传染病楼废水（含传染病楼及附近初期雨水）经活性氧消毒预处理，进入院区自建的污水处理厂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检验废水中酸碱废水经中和槽预处理；上述废水与其他医院废水一同进入院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根据当地政府规划，自建管道接入祁东县渔陂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管网，由市政管网送至祁东县渔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白河；待《祁东县国土空



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的祁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建成，且支持本项目接管，则通过祁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管网进入祁东第二污水处理厂。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700m³/d，二级强化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系统（活性氧消毒剂消毒）→清水池（用于暂存处理后的废水）”；传染性污水消毒预处理池：处理规模为70m³/d，采用活性氧消毒工艺。

4、加强噪声的环境管理工作。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院区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后，通过距离衰减，项目场界南、西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限值，其余厂界执行2类标准限值。

5、加强固体废物的环境管理工作。项目营运期医疗废物采用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盛装后、分类存放于周转箱中，分区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拟在院区东南侧设置医疗废物暂存库，医疗废物暂存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建设；栅渣和污泥：投加适量消毒剂（活性氧消毒剂）进行消毒，使其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4中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通过污泥压滤泵提升至叠螺污泥脱水机脱水后，袋装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暂存库消毒废物，紫外消毒灯废灯管，化学试剂、药剂废包装，废药物、药品：通过分类

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纯水制备装置产生的废渗透膜：由医院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理；餐厨垃圾设置餐厨垃圾专用收集桶，将餐厨垃圾收集后委托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废包装定期交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理；中药渣采用密封包装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普通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三、加强环境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格按照《报告书》中环境风险评价章节制定切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严格做好工程涉及的危化品在运输、储存和使用过程中的管理，切实防范事故环境风险排放。应加强环保设施安全管理和巡查，杜绝出现环保设施安全事故。要严格按照社会风险评估的相关要求，做好社会风险防范与化解工作。

四、你院须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要求落实排污许可相关工作。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运营后，应按要求组织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并报我局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备



案。

五、本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事中、事后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由祁东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具体负责，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祁东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